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文化、旅游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全区文化、旅游事业和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二）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协调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

（三）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

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四）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五）指导、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六）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七）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八）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权力事项。

（九）指导、管理全区文化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文化走出去。

（十）指导文化艺术、旅游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人才教育培训，指导实施全区文化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内设处室 2 个，包括：办公室和综合业务股。

编制人数小计 23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6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7 人，部分补助事业 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合计 3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4 人，行政在职人数 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7 人，部分补助事业 0 人，自收自支 0 人；离退休人员小计 7 人，离休 0 人，退休 7 人；辞职人员 0 人；临时工 0 人聘用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本科生人数 0 人，专科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78001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20.23	440.23	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3	308.93	8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88.93	308.93	8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308.93	308.93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	68.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	68.8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3	26.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8	42.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3	24.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3	24.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8	6.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6	37.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6	37.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6	37.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8001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20.23	440.23	8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3	308.93	8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88.93	308.93	8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308.93	308.93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0	68.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80	68.8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43	26.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8	42.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3	24.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3	24.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8	6.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66	37.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66	37.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6	37.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78001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40.23	407.55	32.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12	381.1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8.74	108.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36	19.36	0.00
30103	奖金	29.54	29.54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80	7.8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7.21	107.2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38	42.3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4	18.5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8	6.2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6	37.6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	3.6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8	0.00	32.68
30201	办公费	8.00	0.00	8.00
30207	邮电费	0.90	0.00	0.90
30228	工会经费	4.08	0.00	4.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3	0.00	5.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7	0.00	14.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26.43	0.00
30302	退休费	25.67	25.67	0.00
30309	奖励金	0.76	0.76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8001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78001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2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6.89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52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196.8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52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3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2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6.8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33 万元；项目支出 8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1.2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84.12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9.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2.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520.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6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0.23 万元,项目支出 8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84.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68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46.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32.6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64 万元，下降 1.96%。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42.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5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_图书馆免费开放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公共文化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购置、公共文化设施去先维护和管理 and 免费开放、开展宣传文化活动、支持文化产业及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等。

2) 立项依据

依据《江西省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3) 实施主体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4) 实施方案

为加快我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把浔阳区图书馆建设成为满足读者精神文化需求的口碑服务窗口，按照全国公共文化示范区创建要求及江西省第六次图书馆评估定级部颁三级标准，我局将按照国家三级馆标准对位于九江市庐峰东路 36 号浔阳区行政服务中心二楼的浔阳区图书馆进行提升改造。

5) 实施周期

本项目未 2026 年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项目预算安排 34.00 万元。

7) 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_图书馆免费开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8001-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7.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主要用于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阅读推广、宣传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服务及设备运行维护，流动图书借阅与送书下乡服务，业务活动用房小型修缮及零星业务设备更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购图书费用	≤10万元
		日常运行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分馆	≤29处
		阅读驿站、城市书房	≤5处
	质量指标	图书更换占比	≥10%
		图书馆开放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5%
		提升市民文化知识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浔悦读"品牌建设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九江市浔阳区文化旅游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0.0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是指用于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互联网等传媒行业的支出。包括新闻报道的采编费用、出版物的印刷与发行费用、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播出费用、网络媒体的运营费用等。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济、财政

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是指各级政府为支持卫生和健康事业发展而安排的财政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居民基本健康服务、提升医疗卫生能力、完善医疗保障体系等方面。

（四）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是指国家、政府或相关机构为解决居民住房问题而进行的财政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